



本人對《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》之意見
J Lau to: bc_59_16

28/09/2017 16:34

Dear Person-in-Charge,

本人反對 香港政府就以上條例立法。

是次香港政府即將審議的《2017年聯合國(反恐怖主義措施)(修訂)條例草案》與聯合國決的要求有多項不符。

聯合國決議案的要求是限制「本國國民」(nationals)。對於香港而言，「本國國民」應指擁有中華人民共和國國籍者。然而，香港政府的「禁止離境法」條例草案並非針對「中華人民共和國國民」，而是針對「香港永久性居民」，但卻不限制「非永久性居民」。所以，草擬是項草案是否提升了香港的世界地位，使之成國？這是否意味港府贊同港獨？！為何目標變成只針對香港本土人士？

此時此刻，香港市民對香港政府信任程度其低，有感有關條例對「本國國民」的定義都與聯合國有異；之後對「恐怖主義活動」、「恐怖分子」的定義更加可以任憑詮釋；本人擔心將會有無辜市民被亂扣帽子，就此立法或會大大抵觸市民出入境自由，應該更大規模、更公開地諮詢市民意見，不應草率立法，引起市民反感！

Best Regards,
J Lau